

# 東山高中 115 大學『個人申請』入學注意事項

## 申請入學選填志願系統連結



1. 本校大學甄選入學「個人申請」採「校內網路選填志願方式」。請務必依據學校網路報名作業時程辦理個人申請作業，學校網路報名作業取代「報名表」填寫。  
(東山高中官網首頁 → 升學輔導 → 校內申請入學選填志願系統 ) 學生登入帳號(學號) 密碼 9 碼(英文字母小寫 d + 身分證末四碼 + 出生月日四碼)  
學校驗證碼 136
2. 請遵守學校集體報名重要日程申請，逾期不候。

入學管道	學生校內網路 選填志願日期	學生校對志願 簽名並繳費	向委員會 正式報名
大學申請入學	115.02.27 (五) ~115.03.12 (四)	115.03.13 (五)	115.03.25 (三)

3. 報名費：每申請一校系 \$100 元整 (低收入戶考生全免)，請依學校集體報名規定日期 115.03.13 繳費，至多 \$600 元整。
4. 考生若具「原住民」身分，請於 115.02.24 之前帶「戶籍謄本」至教務處辦理。  
(未依規定喪失權益考生自行負責)
5. 每一考生申請以 6 校系為限，請特別注意「各大學可選填學系(組)數一覽表」，學生可閱簡章第(4)至(8)頁。並自行檢查第二階段複試日期，以避免衝突。
6. 部分校系參酌「術科考試」成績(戊)，請注意簡章第 844~845 頁。部分校系檢定選用「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」成績(己)，請注意簡章第 846 頁。部分校系檢定選用「檢定、倍率篩選 APCS」校系一覽表(庚)，請注意簡章第 847~849 頁。
7. 「繁星推薦」第一至七類學群錄取生、「特殊選才」錄取生 (且未放棄錄取資格) 不得報名當年度大學「個人申請」。
8. 隨時注意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-個人申請 網站之 簡章公告-簡章修正事項。
9. 依考生本人學科能力測驗級分、術科考試分數查詢 (115.03.02 下午開放)。參考網站：【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/個人申請/校系分則查詢】提供同學依據個人條件查詢所有資格符合之大學校系。 115.03.31(二)上午 9 時公告第一階段篩選結果。
10.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各大學規定繳交之審查資料，除大學校系另有規定外，一律以網路上傳(勾選)方式繳交至甄選委員會。
11. 網路上傳(勾選)審查資料起始日 115.04.30~115.5 月初(截止日期依各大學規定繳交截止日為準)；審查資料上傳系統於繳交起始日至截止日之開放時間為：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5 時止；為避免網路塞車，請儘早上網完成上傳作業。
12. 審查資料上傳須依各校系要求之項目，依各大項分項製作成 PDF 格式檔案後再逐一上傳，每一大項之檔案大小以 5MB 為限。上傳之審查資料於確認前皆可重複上傳(或重新勾選)。惟若審查資料一經確認後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，請考生務必審慎檢視上傳之資料是否完整後再行確認。
13. 正、備錄取生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時，須憑考生自 115.03.03 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起上甄選委員會-個人申請 個人密碼設定 登入系統；個人之密碼僅供本人使用，請妥善保管。(該個人密碼亦適用繁星推薦)

14. 錄取生(含正、備取生)無論錄取單一校系或多個校系，均須於 115.06.04~05 每日 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至甄選委員會登記就讀志願序，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不予分發。
15. 115.06.11 上午 9 時公告統一分發結果。若錄取生不滿意分發結果欲放棄，須於 115.06.11~14 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(甄選委員會)。

申請入學選填志願系統連結

